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共青团湖南省委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湘团联〔2016〕2号

关于开展2016年湖南省“湖湘青年英才”
支持计划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党委组织部、团委、科技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省委各部委、省直机关各单位、各人民团体人事（干部）处，省直团工委，各省属高校和企事业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团委，各中央在湘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团委：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

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我省优秀青年人才培养，提升我省青年创新创业人才竞争力，激励全省广大青年为贯彻五大发展理念，促进“三量齐升”、推进“五化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生力军作用，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湖湘青年英才支持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湘团联〔2015〕39号）精神，省委组织部、团省委、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科协决定开展2016年湖南省“湖湘青年英才”支持计划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0年5月1日后出生），拥有中国国籍，政治立场坚定，遵守法律法规，在湖南省内创新、创业的优秀青年。

（二）具体条件

1. 创新类支持人选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拥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以上职称；

（2）主持或承担过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项目；

（3）创新成果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4）在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等领域取得高水平创新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2. 创业类支持人选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自主创办企业，担任董事长或总经理职务，并拥有企业 30%以上（含 30%）股份；或自主领办企业，担任董事长或总经理职务 3 年以上（含 3 年），并拥有企业 30%以上（含 30%）股份，为企业的创新发展作出较大贡献；

(2) 企业创办 2 年以上（含 2 年）或领办 3 年以上（含 3 年），具有较好的经营业绩和成长性，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对特别优秀或者作出突出贡献的申报人可适当放宽条件。

二、支持名额

全省支持 40 名“湖湘青年英才”，其中自然科学类青年英才 20 名，人文社会科学和创业类青年英才 20 名。

三、组织机构及评审程序

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成立省“湖湘青年英才”支持计划评审办公室（以下简称“省评审办”）。省评审办分设省科技厅和团省委，负责评选日常工作。自然科学类支持人选由省科技厅牵头组织选拔，人文社会科学类和创业类支持人选由团省委牵头组织选拔。

(一) 组织申报。采取个人自荐和单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申报，各市州科技局、团委、科协及省直相关部门推荐申报人选。其中，市州科技局、团委、科协须将推荐人选呈市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报省评审办。自然类湖湘青年英才通过“湖南

省科技计划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申报。

(二)资格审查。省评审办对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复审，确认推荐人选资格。

(三)专家评审。省评审办组织专家分行业或专业进行评审，确定支持人选候选人。

(四)实地考察。省评审办组织考察组对候选人进行实地考察，核实有关情况，确定拟支持人选名单。

(五)社会公示。通过媒体向社会公示拟支持人选名单。

(六)研究审定。省评审办研究审议后，报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确定支持人选名单。

四、申报要求

(一)各申报部门要高度重视，广泛动员，加大宣传力度。

(二)各申报部门要坚持标准，认真审查核实相关申报材料，严格把关，确保申报质量。

(三)各申报人要客观准确填写、及时报送相关申报材料。凡涉及的复印件，申报人须将其原件一同交申报单位核实，申报单位核查无误后，盖章确认。申报人赞助社会公益事业的，由受益单位(个人)提供书面证明。

(四)请各申报部门将相关申报材料和“湖湘青年英才”申报人选汇总表，于3月11日前报送至省科技厅(自然科学类支持人选)和团省委(人文社会科学类和创业类人选)。逾期不报，

视为放弃申报。

团省委

联系人：周瑾玮

联系电话：0731-88776727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1号

邮 编：410004

电子邮箱：tswzzb2006@163.com

省科技厅

联系人：叶 萍

联系电话：0731-88988917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大道233号湖南科技大厦

邮 编：410013

电子邮箱：hnskjtrcb@vip.163.com

- 附件：1. 2016年“湖湘青年英才”申报名额分配表
2. “湖湘青年英才”申报表（人文社会科学类）
3. “湖湘青年英才”申报表（创业类）
4. “湖湘青年英才”申报人选汇总表（自然科学类）
5. “湖湘青年英才”申报人选汇总表（人文社会科学类）

6. “湖湘青年英才” 申报人选汇总表(创业类)

7. 申报附件材料清单



附件 1

2016 年“湖湘青年英才”申报名额分配表

项目 申荐地区(单位)	湖湘青年创新英才 (名)	湖湘青年创业英才 (名)
	人文社科类	
长 沙	2	6
衡 阳	2	2
株 洲	2	2
湘 潭	2	2
邵 阳	2	2
岳 阳	2	2
常 德	2	2
张家界	2	2
益 阳	2	2
郴 州	2	2
永 州	2	2
怀 化	2	2
娄 底	2	2
湘 西	2	2
省 直	每个单位 2 名	10
省属高校	每个学校 2 名	4
省属企事业单位、 各中央在湘单位	每个单位 1 名	4
合 计		50

注：湖湘青年创新英才自然科学类申报各单位不受名额限制。

附件 2

湖湘青年英才申报表

(人文社会科学类)

申报人_____

所在单位_____

申报类别_____

联系电话 (办公) _____ (手机) _____

填表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湖南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出生地		国 籍		
政治面貌		籍 贯		
最高学历 及专业、学位			职 称	
单位及职务				
单位地址			邮 编	
学习工作经历（从 大学起）	时 间	学校或单位	岗 位 或 职 务（含兼职）	
所获奖项 及荣誉	时 间	奖项及荣誉名称	授 予 单 位	

专长及代表性成果

1. 个人专长：

2. 参与的主要项目

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	经费总额	参与人数	申报人在项目中的具体职位和任务	项目提供单位	项目级别

3. 主要成果

(1) 代表性论著（论文）

发表时间	论著（论文）名称	发表载体	作者 (按发表排序填写)	是否获奖	奖励授予单位

(2) 专利

专利保护期	专利名称	授权机构	专利所有者

(3) 创新成果:

(4) 创新成果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简述

所在单位 人事 部门 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 单位 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居住 地公 安部 门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户 口 所 在 地 计 生 部 门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市州 (省 直)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人 才工 作领 导小 组办 公室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申报类别栏内填写人文社会科学创新类或自然科学创新类；2.居住地公安部门意见为“该同志是否有违法犯罪行为”；3.户口所在地计生部门意见为“该同志是否有违反计划生育情形”；4.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栏填写：“据核实，该同志填写内容属实”。

湖湘青年英才申报表

(创业类)

申报人_____

所在单位_____ (盖章)

联系电话 (办公) _____ (手机) _____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湖南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出生地		国 籍		
政治面貌		籍 贯		
最高学历 及专业、学位				
所创办公司或 企业名称			职务	
地 址			邮编	
公司或企业 性质				
学习工作 经历（从 大学起）	时 间	学校或单位	岗位或职务（含兼职）	
所获奖项 及荣誉	时 间	奖项及荣誉名称	授予单位	

所创办公司或企业的发展情况、优势和前景

1. 公司或企业基本情况：

2. 资本构成和股权结构情况，申报人拥有公司企业股份情况：

3. 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情况：

4.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或独特经营管理模式情况：

5. 市场前景：

注：企业基本情况包括企业规模、企业在本行业中的影响力、社会贡献（包括吸纳青年就业和参加公益活动的情况）、企业近二年纳税和盈利情况。

居住地公安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地计生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创办企业注册地税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创办企业注册地工商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州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居住地公安部门意见为“该同志是否有违法犯罪行为”；2.户口所在地计生部门意见为“该同志是否有违反计划生育情形”。

附件 4

“湖湘青年英才” 申报人选汇总表（自然科学类）

汇总单位（盖章）：

填表人：

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日期	现工作单位	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个人专长	主持或承担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项目	省部级以上奖励	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联系电话	申报类别

注：1. 申报类别栏内填写自然科学类青年创新英才；2. 主持或承担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项目栏填写格式：XX 年 XX 月至 XX 年 XX 月主持/承担 XX 单位的 XX 项目；3. 省部级以上奖励栏填写格式：（1）授予单位：授予时间+奖励名称（排名第 X）；（2）授予单位：授予时间+奖励名称（排名第 X）。

附件 6

“湖湘青年英才” 创业类人选汇总表

汇总单位（盖章）：

填表人：

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日期	学历 学位	创办（领办） 企业名称	现任 职务	任职时间	所占企业 股份比例	企业基本情况	联系电话	备注

附件 7

申报附件材料清单

一、湖湘青年人文社会科学类英才申报材料附件清单

1. 身份证复印件
2.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 职称证明材料
4. 证明主持或承担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项目材料
5. 获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励复印件
6. 证明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材料

二、湖湘青年创业类英才申报材料附件清单

(一) 公司近 2 年财务报表 (加盖公司公章)

1. 公司每年营业收入 (突出体现主业收入)
2. 公司每年经营成本
3. 公司每年毛利润、净利润
4. 公司总资产 (目前总资产、每年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的变动情况、应付账款、应收账款)
5. 公司及个人负债和偿债能力 (目前总负债额、每年的负债额、用于偿债的资金来源)
6. 公司现金流、数额和来源

(二) 近两年相关报告

1. 公司、企业近两年财务报告 (财务部门出具)

2. 公司、企业近两年税务报告（税务部门出具）
3. 公司、企业近两年审计报告（审计部门出具）
4. 个人信用报告（当地人民银行出具并盖章）

（三）公司产品的市场优势和研发情况

1. 在市场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优势和劣势分析说明（500 字左右）
2. 产品或服务研发（开发）现状及未来方向

（四）创业经历和注册资金

1. 具体说明创业经历（300 字左右）
2. 说明所占企业股份比例及资金来源

（五）其他需提交的纸质材料（工商登记、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户口本等复印件、学历学位复印件）